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宝发改发〔2025〕367号

关于优化提升 2024 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 “招标投标”指标的通知

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信用办：

近期，省工商业联合会以《2024 年陕西省营商环境评价报告》反馈了营商环境评价结果，我市“招标投标”指标得分 94.47 分，较上年 93.56 分，提高 0.91 分，全省排名第 3，较上年上升 2 个名次，其中招投标领域法规质量与公共服务二级指标在全省表现最佳。但同时，评价报告也指出，我市在推进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畅通投诉反馈渠道以及提升投诉处理质效等方面还有短板弱项，投标和履约担保方面还有提升空间。

为精准施策、补齐短板，持续优化我市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现就做好“招标投标”指标整改提升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价报告反馈问题及表现

（一）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有待加强。本地区依法必须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项目占比、远程异地评标项目占比相对偏低。支撑不见面开标、远程异地评标的软硬件设施、工作制度规程、人员力量等还需加快完善。

（二）质疑投诉处理专业性有待提高。部门人员力量不足，相关培训学习不到位，对投诉事项的合法合规处理力不从心，存在投诉主体或对象审查不规范、质疑答复不到位、处理流程不规范等情况，处理投诉流程中的审查、补正、受理、通知、处理决定、送达等各个环节的时效管控不严，容易导致投诉处理超过规定时限，进而引发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交易担保制度改革推进较慢。交易担保制度改革在落实过程中存在滞后现象，电子保函、信用承诺函代替保证金、减免保证金等数量不多、行业不普遍，保证金收退还需进一步优化。

二、优化提升措施

（一）持续提升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比率。一是行政监督部门通过开展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宣传、培训、示

范工作，持续提高各方主体不见面开标、远程异地评标认知和接受度。二是尚未开展过远程异地评标工作的行业主管部门要实现“零”突破；市住建局在实现市本级市政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县（区）开展远程异地评标工作。三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积极协调省内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为项目开展远程异地评标提供服务保障。加强与省中心的对接联系，持续做好与不见面开标有关的软件对接、提升保障水平，不断提高不见面开标服务能力。

（二）提升质疑投诉处理质效。一是行政监督部门加强质疑投诉处理人员力量和业务培训，解决投诉审查、质疑答复不到位、处理流程不规范等情况。二是行政监督部门进一步规范质疑投诉处理流程和岗位设置，细化受理、通知、处理决定、送达等处理投诉过程和时间节点，确保按时完成投诉处理和资料整理存档工作。三是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公共资源交易违法违规行投诉处理移交反馈机制的通知》（宝发改发〔2025〕248号）要求，畅通投诉渠道，加强社会监督。

（三）加快推进交易担保制度改革。一是行政监督部门加强对招标人执行招标投标交易担保规定的监督管理，严格禁止巧立名目变相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或其他费用。二是行政监督部门进一步规范招标人行为，要求其在招标文件中明

确招标人应当同时接受现金保证金和银行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规范约定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形式、金额或比例、收退时间等。三是通过推进政府投资项目保证金直接减免、电子保函、信用承诺代替保证金等业务，持续深化招投标交易担保制度改革，切实减轻企业交易成本负担。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聚焦参评内容，认真对照评价反馈问题和优化提升措施，全面梳理短板不足，强化协同联动，持续提升招标投标领域服务效能和市场满意度，同时立足行业特点，积极开展“小切口”改革，为我市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优化提供坚实保障。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6月16日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17日印发
